

证券代码：872961

证券简称：味氏生物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味氏（广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9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王星华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由第

三届董事会成员共同选举王星华先生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任期自 2024 年 4 月 19 日起，至 2027 年 4 月 18 日止。

王星华先生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吴乔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 2024 年 4 月 19 日起，至 2027 年 4 月 18 日止。

吴乔先生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总经理提名，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彭斌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 2024 年 4 月 19 日起，至 2027 年 4 月 18 日止。

彭斌先生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总经理提名，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邹乐莲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24年4月19日起，至2027年4月18日止。

邹乐莲女士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味氏（广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味氏（广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